



中标通知书

聊城市水橈餐饮有限公司：

受（聊城市第四人民医院）委托，（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代理的【聊城市第四人民医院食堂劳务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DGP371500000202502000389，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编号：XLCZFCG-2025-979）】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评审委员会评审，（聊城市第四人民医院）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成交金额为¥18644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陆万肆仟肆佰元整）。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聊城市第四人民医院）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聊城市第四人民医院）

（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

2025 年 9 月 29 日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山东省财政厅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等部门出台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信用担保和合同融资专区”了解详情。